

作家
研究

法國作家研究

洪秋雨

一 莫里哀

莫里哀是法國的偉大的喜劇作家。

他原名 Jean Baptiste Poquelin，而莫里哀（Molière）是他的藝名。他於一六二二年，莎士比亞死後六年，生於巴黎。他的父親是魯易十三世的近侍。莫里哀的生涯，很像傳說上的莎士比亞的生涯。他年輕的時候，就和許多伶人交遊，放浪四方，曾經改編過他人的許多劇本，自己一方面做伶人，同時他方面又做劇團的班頭和劇場的經理，後來更成了一流的戲劇作家，他做的劇本，不僅是為開

讀的，而且是爲上演的——恰如英國莎士比亞的劇本一樣。

莫里哀在少時曾經受過耶穌會大學的教育，但不久便開始了他的伶人的放浪生活，自一六四三年至一六五八年，一共飄泊了十五年。他在飄泊的生活中，如上段所述，曾經做過伶人，做過作者，做過班頭，做過經理，嘗盡了各色各樣的辛酸，同時，體驗了世間的極複雜的經驗。這種生活，竟養成了他不妥協的求真理的堅強的心，和憎惡偽善的熾烈的憤，於是他才從放浪的飄泊者的境涯中逃脫了出來。他之所以不僅是笑劇作家，而且是莎士比亞以後的最大劇作家，就是爲的這個原故。

莫里哀的最初劇本是在什麼時候上演的？對於這個問題，我們現在不能圓滿地答復。不過，據我們所知，一六五六年他上演戀之怨，曾經收到了相當的成功。一六八五年他回到巴黎，在魯易十四前上演了孔耐爾的尼庫登，大受其稱贊，於是他的生活，無論在作家方面，或經理方面，都漸漸地增高了聲望。

首先提高他的聲名的，是一六五九年曾經上演過的裝腔作勢（*Les Précieuses*）。

Ridicules)。這是一部諷刺當時法國各方面人物的淺薄誇張虛偽生活的劇本，因此，莫里哀在巴黎便遭人物議。隨後，一六六一年又上演董喀爾夏，暴露人間的嫉妬的醜惡，一六六二年寫了一部女學堂（*L'Ecole des Femmes*），指摘嚴格的女子教育法的弊害，此後，便暫時出入於魯易十四世的宮庭，寫了一些不足輕重的東西。然而他的傑作之一的偽善者（*Tartuffe*），却是在這個時候寫好的。他這部劇本中所描寫的，乃厚顏無恥的偽善者的亂倫不道的生活，一時曾被禁止上演。隨後，一六六五年，上演唐煥（*Don Juan*）。這也是一部描寫放蕩者偽善者的生活的，仍被禁止上演。同年又出了一部暴露當時醫生內幕的戀愛醫術。至一六六六年，他的有名的傑作孤獨者（*Le Misanthrope*）成功。以後更做了許多劇本。

莫里哀將成為喜劇或笑劇之種子的各色各樣的人們的激情都搬上了舞台。卑鄙的貪慾，極端的奢侈，無恥的亂倫，大胆的偽善，以及虛榮心，欺詐，冷酷，嫉妬，傲慢，利己心……等等，凡是人世的弱點，可以說都被他描寫殆盡了。他所描寫

的，祇是人世的典型的姿態，故有人非難他所描寫的過於典型，過於概括。然而，他知道舞台上的性格描寫，非速度很快地確定不可。因而他祇用粗線描寫人物的輪廓，他所描寫的偽善者。不是某特定的偽善者，而是一切的偽善者。用粗線將一切的偽善者顯然地描寫出來了的時候，則舞台上的人物輪廓也才顯然。他描寫的手腕，非常高明，非常澈底，一點也沒有顧忌，因而造成了許多的敵人。被他諷刺過嘲笑過的人們，想盡了方法來報復他，而嫉妬他成功的其他的伶人也加入其中搗亂。有一次他們祕密計劃，鼓動伶人來破壞劇團，結果，伶人都相信兼備『異常的天才，可敬的性格，及誠懇的態度』的班頭莫里哀，而沒有一個答應參加其陰謀的。於是，執拗的迫害便加在莫里哀的頭上來了。他上演的劇場裏的招待員曾經被暴徒打過，他劇團裏的同夥伶人也曾被人刺殺過。而他自己不消說時常遭貴族們的陷害。然而他的諷刺筆調，並不因之少殺，而且較前更甚。因為，他對於自己的職業有確實的信仰。他在偽善者被禁止上演的時候，曾經在魯易十四世的御前提出請願書，

其中有一節這樣寫着：『喜劇的任務，一方面在於使人娛樂，他方面在於使人改過，因此，我以為我自己的職業上，除了以滑稽的描寫來攻擊這一時代的不道德的事情外，別無他事可爲。而爲善，無疑地是這種流行的不道德的事情之一，最細末而最危險的事情之一，所以，我以為描出偽善，摘發那些所謂「善良」的人們心裏想做的欺詐行爲，以及想用假慈善和假熱心來害人的那些僞信徒們的狡滑計策，而做成喜劇……對於一切公正的人們一定曾有很多的貢獻。』這就是他對於他的職業的確信。

莫里哀的諷刺，對於後來的法國文學，有很深的影響。他的戲劇運動，不僅表示了喜劇的新型，而且對於法國戲壇的發達，也給與了很大的刺激。有名的巴黎法蘭西喜劇院(Comédie Française)，就是他合併其他的劇團而創設的。

他的不朽的功績，在於他的諷刺的體現，和當時的啓蒙思想，一同破壞了社會的迷信。這不一定是他意識着的目的，他不過被自己的眼和心所反映的人世的愚蠢

和醜惡所激刺，而將它做成喜劇罷了。他自己寧可說是啓蒙思想所陶冶下來的一個。總之，他的工作，成了那種人文運動的波浪之一，他從側面促進人文運動的功績，是不能在法國社會史的研究上抹殺的，而且也不會抹殺的。辛布林說得好，「古代和近代的劇作家之中，恐怕祇有莫里哀一人才時常記得舞台是通俗的說教壇，而舞台的目的不僅在於娛樂，而且在於藉娛樂的光景以改革風俗的這種理論吧。」

最後，我們將他的特色的死狀和埋葬說一說。據格鳩云，「一六七三年二月十日晚上喜劇想象的病人 (*Le Malade Imaginaire*) 演完了的十時左右，莫里哀君便死於尼秀留街的住宅中。他本來就得了感冒和肺病的，然而他還是担任前劇中的角色，因病重咳得非常利害，以致咳斷了一根血管。血管破裂之後，不上三十分鐘或十五分鐘，便死去了。」他死後葬於聖約瑟寺院。一七九二年莫里哀尸體改葬的時候，據說是錯掘了別人的墳墓，所以現在誰也不知道莫里哀的墳墓到底是在那裏。

二 福祿特爾

福祿特爾 (Voltaire) (原名) 佛朗梭瓦·馬里·亞陸埃 (François Marie Arouet), 以一六九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生於巴黎, 一七七八年五月三十日死於巴黎, 他是法國十八世紀最大的代表的文學家, 詩人, 學者, 和思想家。

他在法國, 以詩人或文學家著名, 而在他國則以啓蒙思想家著名。即是普通都將他和孟德斯鳩, 盧騷, 及低德羅 (Denis Diderot) 等並稱着。他的著作非常豐富; 關於詩歌的, 有敘事詩亨利亞德 (La Henriade), 及其他許多哲學詩, 書簡詩, 諷刺詩; 關於史的述作, 有瑞典王夏爾十二世, 及路易十四朝等; 關於哲學的述作, 有哲學書簡或英國通信; 關於小說的, 有慧第德, 及迷克諾眉駕斯等。以上各種著作, 他方面又可視為是思想的作品。此外, 還有戲劇方面的作品, 其中最著名的, 是奧底普王, 普克萊斯, 札義爾等。其他, 若隨筆若書簡, 種類亦多, 不遑

枚舉。據說，他的著作連大帶小一共約有二百六十種，可以獨成一個圖書館。

像他那樣多量生產的著作家，我們一定會以為他是時常在書齋裏孜孜不倦的，其實不然，他的生活行動，波瀾重疊，變化萬端。他雖生於巴黎，但不是出身於名門。他富有向上的精神，是一位有野心和虛榮的人。他自巴黎頂有名的貴族學生很多的一個耶穌會的學校畢業後，他的父親便命他學法律；但因他傾向於文學，故對於法律毫無興趣。

他的不羈的過激傾向，老早就已經表現了出來，因而他的父親將他送到了荷蘭去做一位貴族的從者。當時的荷蘭是新思想的中心地域，自由地域，脫離了法王路易十四世專制淫威的地域。後來，他從荷蘭回到了巴黎，在社交界中非常活動，公布了若干詩歌，漸漸有了名氣。但因鋒芒太露，終於一七一七年被當局誤認為一篇諷刺路易十四世歿後的攝政政府的詩歌的著作，被投到巴斯提爾（Bastille）獄中。出獄後，因他的悲劇奧底普王得到了好評，名氣更大；此後，他便以福祿特爾

的名字，在文學和思想方面，大大地活動起來。接着，爲得罪了一位貴族，他又被趕到英國去了。

在英國住了幾年，在這幾年中竟使他變成了啓蒙哲學家，因而名聲更大於前。加之，他的思想敏捷，筆鋒銳利，除了著述關於哲學及史學的著作外，還可以從事於詩歌和戲劇的創作，這樣越發聳動了一世的耳目。因此，他的進步思想，便惹起了當局的注意，爲了避免危險計，他又亡命國外，但有時他却偷偷地回到巴黎，竟敢將他的作品上演。

一七五〇年，普魯士王菲特力克二世，想到將這位新思想家，詩人，爲歐美所傾倒的福祿特爾收歸已有不失爲一種收服人心的策略，乃以重禮聘請福祿特爾爲顧問，並以隆重的儀節歡迎。於是，福祿特爾，一變而成了柏林王宮中的貴賓。

但是，他在那裏過於隨便，過於尊大，不久便和菲特力克二世發生爭執，乃稱病而離開了普魯士。離開普魯士後，便到了瑞士住於日內瓦，不久又搬到 Geneve。

地方，在那裏自己造了一幢住宅，廣交天下的名士，使來賓在他自己的住宅裏寫他自己的劇本，似乎歐洲思想和文壇的中心，已從巴黎移到他那塊邊鄙的地方來了。一年一年的過去，他的名聲也一年一年的更大，而巴黎非常思慕這位偉人，都勸他回到巴黎，於是他決心於一七七八年二月回到了巴黎，巴黎全城給以狂熱的歡迎，而他因過於興奮的結果，五月三十日便死去了。享年八十五歲。

從他的生活年代看來，他不但是十八世紀法國文壇思想界的很好的代表者，並且是一位多量生產而且所生產的都是很名貴的作家的代表者。從文學上看來，他又是十七世紀古典主義的最後的偉大繼承者。

三 盧騷

約翰·雅各·盧騷(Jean Jacques Rousseau)，以一七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於日內瓦一個相當富裕的家庭裏面。他所受的教育，正和他的空想與進取的感情相

合。他老早就懷有他所說的浪漫精神 (esprit romanesque)，因為有這種精神，所以所想的事體，總是超越現在的，而且在其理想的世界中，發見了無上的喜悅。他將他的幼年時代送去後，便到了巴黎；在巴黎，有時做教員，有時做書記，後來，更爲人抄寫樂譜以維持生活。因爲替人家抄寫樂譜，所以自己對於音樂也發生了濃厚的興趣，尤其精於歌劇 (Opera)，對於法蘭西音樂和意大利音樂的優劣也曾加以評論。他曾經受過相當的一般教育，關於哲學的書籍，也讀過不少。一七四九年，他應Dijon地方的學院的懸賞徵文，做了一篇科學和藝術的復興對於提高道德是否有貢獻 (Si le retablissement des sciences et des arts a contribue à épurer les moeurs) 的論文而得了獎。於是，這位以抄寫樂譜爲生的窮青年，便從事於文筆生活了。他的名字，漸漸被人所知；在他討論那突然飛來的問題的時候，便對於當時的二大論敵——現秩序的攻擊論者和辯護論者——逐漸採取攻擊的態度。後來，更有一篇新懸賞問題，人類間的不平等的起源，使他又得了一個機會去攻擊

文明而讚美自然。在前一篇懸賞論文中，他說學問和藝術的復興是不對的，而在後一篇懸賞論文中，又說將社會的文明生活換到自然狀態上來也是不對的。然而這兩篇論文祇能表示盧騷的消極方面。他的生涯中的新時期，始於他隱於田園的閑靜生活的時候。他的朋友們，百科辭書編纂諸家，都不能了解他。因而他的心裏非常難過。他的內在的生命非常豐富，時常感到很難用適當的言詞來表示它的活躍。換言之，他在適當的時機中，能夠得到適當言詞的時候很少。因為這個原故，所以他在紳士們集會的地方時常感到不安。他的性格，是單純的，粗笨的，漠然的。他祇對於生命的渾沌未分的狀態，和還沒有造成有顯然輪廓的世界的各種要素，感到興味。單純的，原始的，即偉大而純樸的生活狀態，據他看來是可尊貴的東西，而且是充滿了喜之源泉的東西。他在直接的感情上，（縱然觀念的生活發展各有不同）發見了各人可以都有的東西。他自己的觀念，便是他的感情產生出來的。在懺悔錄（Confessions）中，他表白着是先感而後想的。在其達到了最高調的那一刹那

——在他獨自逍遙着的時候所感到的那一剎那，他的精神非常充實，無限的漠然的感情一時湧現出來，任何觀念，任何比喻，均不足以表出他所感到的事實，這個時候已超脫了一切的限制。他根據這種感情有支配權的狀態，以及感情對於觀念的影響，而認出了感情的獨立性。他對於未來的希望是悲觀的，而對於過去的回想却是樂觀的。希望的內容，被他的精神的性質所規定。這樣，他由於自己的經驗而知道了所謂感情和知識均是精神生活的本原的獨立的方面，而感情對於知識決不僅是受動的受納的那種心理學的真理。至於他的性格的黑暗方面，則表現為感傷癖和猜疑心。他在他的晚年的著作 *Rousseau juge de Jean Jacques* 中，便是描寫着他以為是以前的朋友們所加到他身上來的有組織的迫害的。這種以病的感情為基礎而造成的有組織的構造，無論在他那一部著作中都可以發見出來。他的哲學，實際上就是敘述他自己的宗教信仰的東西，換言之，即是敘述他自己的感情的東西 (*exposition du sentiment*)。

他在他的以下三部中，都是說明他自己的人生觀的。如在 *La nouvelle Héloïse* (一七六一年) 中，他描寫高深的愛，結婚和家庭生活的美滿，絕念主義的高潔，宗教信仰的熱情，以及自然的莊麗等。在 *愛彌爾* (*Emile* 1762) 中，他說明不壓抑自然而且助長自然發展的教育主義，同時，並說明他自己的宗教觀。在 *民約論* (*Contrat social*) 中，他說明他所主張的一種可以消滅那害人的專制制度的社會組織。

他以爲有了這種著作，他自己的事業便已完成了。然而，事實上却不許他過平和的自然生活。他著的 *愛彌爾* 在巴黎被燒，並且當局還下令逮捕作者。於是，他開始了他的不幸生活。他首先逃到瑞士，然在瑞士也不能發見和平生活。後來東奔西逃，到處不能安身，至一七六六年，才接受休謨 (*David Hume*) 的邀請，而避亂於英國。不久，他因精神的病態，對於英國的友人也懷疑來了，又再遁回法國，輾轉各地，病態日甚，遂於一七七八年七月二日忽然死去。

四 雨果

使法國的浪漫主義明確地成爲文學運動而帶了鮮明色彩的，就是我們現在所要研究的維克多·雨果（Victor Hugo）。他不僅在法國的文學史上，並且在世界的文學史上，也有不朽的功績。

他於一八〇二年生於法國的蒲桑松（Besancon）。他的父親是一個拿破崙一世麾下的軍官，而他的母親却是一個信仰很深的婦人，同時又是一個熱心的保王黨，因此，在他的父母之間時常發生不和，而雨果受了他們不和的餘渡，以致沒有得到規則的教育。除了進過巴黎的理工科學校而外，我們簡直可以說他再沒有受過像樣的教育。不過，那時他却遊歷過意大利和西班牙，這件事在培養生來多感的他的情緒上，有很大的功用。

他老早就有志於文章之道，而在他的作品背後，顯然地映出了當時變亂無常

的世態。那時，法國的政局紊亂異常，在那樣紊亂的漩渦中，要將思想一下子就固定起來，是很難很難的。因此，雨果的思想立場，曾經轉變過幾次，這或者也是不得已的事。他在青年時代，因受了他虔敬的母親及帶着濃厚的宗教的反動主義的色彩的夏多布梁（Chateaubriand）的影響，而成了熱心的保王黨。他在二十歲左右（一八二二年），便出版了短歌與民謠（Odes et Ballads），這本詩集裏所收的詩歌是帶着很濃厚的夏多布梁的天主教的中世紀思想的氣味。然這本詩集，使他得到了法國學士院的賞金，一躍而成名。母親死後，他才結婚；結婚的時候，法王魯易十八世，曾賜他一千五百法郎的年金，作為賀禮。此後，母親的以及其他的保守的感化，漸漸在雨果的思想上淡薄了；而他的奔放的幻想和活潑的奇才也就開始縱橫地在他的詩歌中小說中表現出來。一八二七年，他寫了一部帶着很濃厚的革命色彩的劇本克龍威爾（Cromwell），一八二八年，第二部詩集東洋詩歌（Les Orientales）出版。這部詩集，一部分是他遊歷西班牙時候的回想，還有一部分是出之於